

社会建设的基本经验与未来

郁建兴 吴结兵

迈向共同富裕的“浙”五年 喜迎省第十五次党代会理论特稿

开栏的话:省第十四次党代会以来的这五年,浙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的新征程中砥砺前行。为深刻总结浙江这五年来的历史成就,喜迎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五次党代会,本报今起开设《迈向共同富裕的“浙”五年——喜迎省第十五次党代会理论特稿》专栏,邀请省内知名专家就社会建设、数字化改革、党的建设等领域的实践总结浙江经验,敬请关注。

2017年6月,浙江省第十四次党代会报告提出,“着力提高社会建设水平。坚持均衡优质、公平普惠,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改进社会治理方式,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浙江,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和获得感”。5年来,省委、省政府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增加公共服务供给,提高社会治理水平,增强社会发展活力,努力构建人民群众看得见、摸得着、体会得到的幸福图景。特别是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背景下,浙江率先探索建设共同富裕美好社会,社会建设不断开创新局面,形成了一系列重要经验:

一是确立社会建设新概念,全面系统开展社会建设,设立省委社会建设委员会。省第十四次党代会前,无论在学术界还是在政府部门,社会建设更多地被理解为社会民生建设。实际上,社会建设是由合理配置社会资源、调整社会利益关系、推进民生建设、培育社会组织、发展社会事业等多个领域构成的宏大系统。社会建设强调以人民为中心,旨在使人民的物质生活状况得到改善,人民的价值获得感更为适宜的实现空间,人民的生活方式得到优化,人民的生活质量得到全面提高。具体来看,当代中国的社会建设至少应当包括社会民生建设、社会治理创新、社会体制改革和社会能力建设等四个方面内容。省第十四次党代会后,浙江突出以人民为中心的社会建设,坚持将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作为社会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特别是去年以来,浙江全面谋划、统筹开展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聚焦缩小“三大差距”、促进社会公平,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26县“一县一策”、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普惠性人力资本提升等领域率先探索突破,并在体制机制上创新设立省委社会建设委员会,推动发展型制度政策加快向共同富裕型政策跃升转变,在收入分配、社会民生、社会治理、体制机制改革等方面系统发力,有力推动了社会全面建设。

二是坚持将高水平社会建设与高质量发展共同作为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近年来,浙江紧紧抓住经济高质量发展这个中心,为保障和改善民生提供了坚实的物质基础。2021年,浙江省人均GDP达到11.3万元,人均GDP、城乡居民收入分别21年、37年居全国省区第一位。早在2015年浙江就率先全面消除家庭人均年收入4600元以下的绝对贫困现

象,扶贫目标从保障基本生活向缩小差距、实现共建共享转变;建设“1+8+X”大救助体系,强化扶贫攻坚兜底保障,实施精准高效救助,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在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方面,以数字化改革提升治理效能,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智治融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全面建设与高质量发展发展齐头并进。

三是在秩序与活力的平衡中扎实推进社会建设。一个好的社会,既稳定有序,又充满活力。稳定有序是中国之治的最大底色。改革开放以来,浙江经济快速发展,社会和谐稳定。同时,各方面改革持续向纵深推进,没有为了追求简单的稳定而踟躇不前,而是始终坚持活力与秩序的动态平衡,从而不断解决新问题、化解新矛盾,推动了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浙江传承创新了实现稳定有序的新时代“枫桥经验”,新形成了激发活力的“桐乡经验”,开展了秩序与活力平衡的治理实践。近年来,浙江全省域推进“县乡一体、条抓块统”改革,加快推动“1612”体系与“141”体系衔接贯通,努力打造充分展现中国特色基层治理制度优势的浙江样板。同时,为适应城市化的快速发展,不断加强市级社会治理的统筹协调能力建设,全省11个地市全部进入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已经形成“全省一盘棋、市级抓统筹、县级负主责、基层强执行”的社会治理新格局。

四是在政府与社会的良性互动中深化体制改革,激发社会活力。浙江社会建设的进程,就是不断调整政府与社会之间关系的变革过程,政府不断从“管理型政府”向“服务型政府”转变,从“权力型政府”向“责任型政府”转变,成为维护社会公正的主导力量、社会建设的推动力量。浙江积极培育和壮大社会组织,社会组织从数量增长向高质量发展转型,公众的公共参与意识普遍提升,政府、市场与社会之间关系不断调适优化,在社会建设中实现了政府治理与社会调节、居民自治的良性互动。在社会组织发展中,浙江坚持党建引领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2017年出台《关于加强全省社会组织综合党委规范化建设的通知》,这是全国第一个关于加强社会组织综合党委规范化建设的文件。“十三五”期间,浙江进一步加强社会组织事中事后监管,深入推进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社会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

改革工作,开展行业协会商会违规收费清理整治和加强收费行为规范,取缔了一批非法社会组织。同时,加强对社会组织的培育、孵化、扶持、发展,社会组织的支持网络更加健全,社会组织在脱贫攻坚、疫情防控 and 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等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在社会建设不断取得突破的同时,我们也要看到,当前我省还不同程度地存在着经济社会发展中“重经济发展、轻社会建设”、社会建设中“重民生服务、轻社会治理”、社会治理中“重稳定秩序、轻社会活力”等问题,基于这些问题,我们提出以下建议:

一是强化省委社会建设委员会(以下简称“社建委”)机构设置。社建委在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中肩负着独特使命,负责全省社会建设工作的统筹协调、督促指导、整体推进,研究全省社会建设领域重大规划、重大政策、重大改革,协调全省涉及社会建设的重大事项。当前我省社建委和发改委合署办公,这是体制机制的重要创新,有利于统筹经济发展与社会建设。但是,目前社建委建制尚显弱小,特别是基层社建委,对于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这一全新工作,普遍抱有“等”的思想,等自上而下的工作部署,能动性、创造性不足;相应地,在具体工作中,基层社建委更多的是物理分解工作任务、布置考核指标,统筹性、体制性改革工作不多,远未产生化学反应。今后,我省应做实做强省委社建委,从其他省委部门整合相关职能,并配置体制改革、民生服务、社会治理、活力建设等相应部门,以履行好统筹协调、督促指导、整体推进职能。设区市、县(市、区)适时作出相应改革。

二是处理好经济建设与社会建设的关系。相比较于经济建设,社会建设对地方政府而言是一种弱激励,社会建设投入巨大,而成效在短期内较难显现。各级党委、政府要处理好经济发展与社会建设的关系,一方面,高度重视社会建设这一基础性、长期性工作,要像抓经济建设一样抓社会建设,在体制机制、干部配置、资源分配等方面补齐,强化社会建设的短板、弱项,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另一方面,寻求经济高质量发展与社会建设的结合点,聚焦缩小“三大差距”、开展“扩中”“提低”行动,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同时充分发挥中等收入群体在拉动社会消费和维护社会稳定中的积极作用。此外,社会建设还要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不能过高过多承诺民生保障,在现有经济发展水平约束下,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核心议程是调整结构,提升民生保障的有效性、共享性和可持续性。

三是进一步加强社区韧性建设,尤其是提升社区应急管理,建设现代社区。社区是社会建设的微观载体。当前,社区治理领域仍然存在政府职能转变不到位、社区管理过度行政化、社区服务与居民需求不匹配等突出问题,社区在总体上只是地理空间上的聚合,未能充分发挥社会生

活共同体的整合作用。今后,针对人口集聚性、流动性和异质性都很高的城市大型社区,必须加强社区韧性建设,强化社区的救灾功能,提高社区应对危机的能力。同时,在常态化管理中,进一步明确社区作为群众服务前台,条线行政部门作为业务中台、职能支撑的定位,回归社区服务的本质特征,将“网格化管理、组团式服务”提升为“网络化治理、专业化服务”;进一步加强社区社会机制建设,培育社区社会组织,发展社区志愿服务和公益慈善,在社会分治中重建社会的有机团结,实现常态治理对非常态治理的有效支撑,实现常态治理与非常态治理之间的有效衔接。

四是要突破政府对社会组织“非收即放”的管理思维,健全政府对社会组织分类管理、动态赋权的管理体制。社会组织发展目前存在诸多困境。地方政府经常将打击非法组织、严管境外非政府组织解读为“收紧”信号,在施政上对所有社会组织“一视同仁”地收紧。对此,要破除管理思维上“非此即彼”的元思维,依法取缔非法违纪的组织、严格监管存在安全隐患的组织与培育发展社会组织并不矛盾,不仅要鼓励合法的社会组织自主发展,还要加大扶持力度。在公益创投、购买服务方面,更多的是要基于项目补贴,而不是服务外包的方式,确立社会组织的主体地位,激发社会组织发展的内生动力,以正向激励促进社会组织成长。

五是数字化牵引社会建设体制机制改革。当前,在公共服务、民生保障领域数字化应用发展相对较快,在此基础上要进一步推动公共服务的智能化水平,精准识别、预测群众服务需求,辅助科学决策。在社会治理领域,自治法治德治建设仍未与智治有机结合,具体表现在社会安全领域,数据收集存储能力的增强与分析利用不足之间的矛盾凸显,成为制约社会治理现代化的一个重要因素。数据驱动的社会风险预警体系建设需要提上议事日程;在社会活力建设领域,数字化应用相对滞后,需要进一步深化数据赋能赋权,加强社会活力建设。技术赋能为数字时代的社会建设进行了前期探索,为社会建设体制机制的系统变迁奠定了基础。但是,数字技术不只是增添了工具手段,它的出现意味着一种全新的思维方式与价值取向,在这里,技术赋能只是数字时代社会建设体制机制变革的起点。党委、政府需要在数字技术赋能的基础上,依托数字平台实现对社会建设体制机制的系统重塑,而系统重塑主要依托顶层设计上完成,通过总结前期变革的经验与成果,从被动适应转向自主变革,包括形塑调适性的权力结构,打破严苛的行政层级限制;开展灵活的分工重组,突破部门分工导致的协同困境;拓展包容性的参与形式,持续扩展治理网络等。通过上述组织变革,就能建立起更具适应性与成长性的社会建设体制机制,实现治理模式创新与制度再重塑。

【作者分别为浙江工商大学校长、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

社科论衡

宋代文化与艺术中那种精致、典雅的“韵味”,我们今天可以概称为“宋韵”,它是一个既有历史积淀,又有时代指向的具备丰富内涵的概念集成,它不再是单纯的审美意涵,而是一种广博的人文精神。

就精神气质而言,犹如唐君毅所论,“中国民族之精神,由魏晋而超越纯化,由隋唐而才情汗漫,精神充沛。至宋明则由汗漫之才情,归于收敛,充沛外凸之精神,归于平顺而向内敛抑。心智日以清,而事理日以明”。这种相对内倾、色调淡雅的文化类型对后世思想、学术、文学、艺术等诸多文化门类的渗透相当深刻,以理学为代表的宋代文化则是近世中国思想文化的神韵所在。

今天,宋代以往的陈迹已经化为名胜古迹,它们与现代化的东南区域融为一体。当下的创造性发展、创新性转化,试图在社会的视听环节里让宋代的文化意涵重新复活,也并非不可能。然而,我在这里要强调的却不仅仅是宋代的这种文化意涵的复兴,而是精神意涵的复兴。宋韵的精神意涵,概括地说主要就是三点:包容、自律和平等和谐。

包容,即坚守原则前提下的兼收并蓄的政策及其胸襟。宋代是中国历史上相对包容的时代,其在包容性下取得的社会共识、经济的稳定和发展、人才荟萃等都给予后人深刻的启示。文化上的包容也令人印象深刻。陈寅恪说:“其真能于思想上自成系统,有所创获者,必须一方面吸收输入外来之学说,一方面不忘本来民族之地位。此二种相反而适相成之态度,乃道教之真精神,新儒家之旧途径,而二千年吾民族与他民族思想接触之所昭示者也。”兼收并蓄,将外来文化与本土文化组成一个有机体,最终将外来文化内化为自身的文化,这对于发展当代中国文化有着重要意义。

自律。两宋是道德理性主义的高峰,空前活跃的两宋思想学术最终凝聚为理学。两宋理学所探讨的主要理论内容,是要发扬先秦儒家所指出的天道、性命、理气、心性之旨,并欲以此治本安邦、化成天下。理学在本体、实践工夫上都有深入和系统的论述,展现出相当的理论深度与深远的理论意义,直至对于现当代的个人、中国和世界问题也同样意义甚大。理论建构再为精妙,最终都要落在个人实践上,任何精妙的伦理学说与道德规范,都要依赖自律的道德实践之转化成有社会性意义的活动。理学具有理性、普遍性的特征,这一特征使得儒家学术在宋明以来逐渐日常生活化与市民化。儒学已经不仅仅是读书人仕途晋升的敲门砖,而且由于其普遍性的教义,使得社会上的每个人都可以借着穷理、致知、涵养、齐家之工夫得到提升,并有所受用,这无形地促成了世俗、市民社会的儒家文化,而使得世俗社会与上层社会有一个弹性与互动。最后,理学对中国士人品格的塑造是深远的。理学家对义理、对心性本体之发明,彰显了孔孟以来儒家天人合一之真义,使得宋明时期越来越多的士人能够以天下为己任,重视担当精神与独立气节,积极参与政治、社会公共事务,从而给近代以前的中国社会带来较正面的因素。程朱理学的“主敬”与“致知”,也应该成为今天人的精神追求,转化成“理性自觉”“伦理自觉”“文化自觉”这三种现代公民的基本素质。

平等和谐。扎实推动共同富裕是我们奋进新征程中的一项重大任务,它是物质的经济条件与精神追求不可分割的有机结合体,既是物质生活充实无忧,也是道德境界充分升华,而这些都需要在平等和谐的社会氛围里达成。这也是320年两宋风云给予我们的启示。人才脱颖而出需要和谐有序的社会环境,经济稳定增长也需要和谐有序的社会环境。我们重视创新,而创新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更频繁、密切的人际交往,正是在思想的碰撞中,才能摩擦出创新的火花。约翰·奈斯比特在其《大趋势》一书中指出,在未来以高技术为支柱的现代社会中,人们会产生“高情感”的需求,人们将更加渴望与人相聚、生活于人群中。以共同价值观、共同归属感为属性的“精神共同体”显得特别重要。

【作者为杭州师范大学人文学院历史学系教授、国学院副院长】

观点万花筒

五年内数字经济将拿下“半壁江山”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数字经济转向深化应用、规范发展、普惠共享的新阶段。在“2022宏观形势年度论坛”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服务经济与数字治理研究院院长江小涓认为,到“十四五”末期,数字经济将是经济的半壁江山,它所带来的增长将成为经济增长的首位因素。

江小涓认为,“十四五”给数字经济发展设定了比“十三五”更高的目标,但2018年之后数字经济的增长有一点乏力。部分互联网企业觉得数字经济在消费端已经难以再扩量,这源于数字经济总的市场规模受到了限制。但是在新的技术条件下,数字消费增长仍有非常广阔的空间,主要体现在数字投资、数字生产、整体的产业智能化转型升级三个领域。

这三个领域的发展将为数字经济注入新活力。首先,数字消费依旧会依托于技术,5G等新型技术将提升数字经济领域的消费品质,大大增强民众的消费意愿,支持产业数字化后出现百亿级、千亿级的突破。比如,数字学习、数字医疗、数字文化等都会在“十四五”期间有非常迅速的发展。其次,数字化生产会处于起步后的加速阶段。产业互联网是一个细分程度很高的行业,虽然它的发展速度较慢,但是效益是非常好的。产业互联网发展得越好,它所带来的跨界、全链条效应也会更加明显。再有,产业的智能化转型带来的是全链条式的产业转型,将在未来10年内带来持续放量的增长空间。

总体来看,江小涓认为,“十四五”时期数字经济快速发展是必然趋势,这主要体现在三点:第一,我们发展数字经济具有非常有利的条件,数字投资的规模巨大,数字生产快速发展将成为中国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的重要支撑力量。第二,数字全球化加快发展将带来多种新机遇。全球范围内的技术和产业重组优化带来的产业组织形态在持续改变,特别是服务业的增长将呈现效率提升和分工深化的特点,有望成为全球增长新的推动力量。第三,我们必然要用好数字经济发展的机遇,保持经济合理增长,继续有效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提升我们的产业技术和全球竞争力。

重要窗口 理论周刊·新论

【作者为金华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以高水平法律监督服务保障共同富裕

钟瑞友

推进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

《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用“十个明确”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内容作了进一步概括,“明确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中央从顶层设计的高度,发布《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意见》。作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检察机关应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以高水平法律监督助力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

聚焦新方位,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习近平总书记就推动共同富裕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论述,并作出“现在,已经到了扎实推动共同富裕的历史阶段”的重大论断。检察工作是政治性极强的业务工作,也是业务性极强的政治工作,要聚焦扎实推动共同富裕的新方位,立足共同富裕与法律

监督的互动机理,推动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要始终坚持党的绝对领导,通过精准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不折不扣地把党中央对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决策部署落实到检察工作中去。一方面,要自觉将检察工作放入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中思考、谋划和推进,找准法律监督服务的切入点,把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决策精神贯彻落实到每一项职能履行中。另一方面,要充分认识到共同富裕不可能一蹴而就、一步到位,客观上具有长期性、艰巨性、复杂性。在这一进程中,检察机关应坚持“国家治理现代化”立场不动摇,完善风险闭环管控的大平安机制,在共同富裕进程中发挥更大作用,以检察工作现代化推进“中国之治”。

锚定新要求,数字驱动助力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发展数字经济是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新机遇的战略选择。做强做优做大数字经济,需要坚强的法治保障。检察机关要积极借力数字化改革,助推数字经济发展,为共同富裕开启数字“加

速度”要将“四大检察”“十大业务”融合式法律监督纳入检察数字化改革总体布局,梳理重大业务需求清单、多跨场景清单、重大改革任务清单,构建行刑衔接的多跨应用场景,以数字化改革系统重塑新时代法律监督,为物质富裕提供“数字法治”支撑。要加强对重点领域“数智保护”,持续深化知识产权保护领域数字化多跨应用场景建设,主动探索跨境电商领域数字化保护的新路径,支持电子商务企业实施“走出去”战略,推动形成国内国际双循环的良性互动。

担当新使命,持续深化司法为民。共同富裕彰显中国共产党的初心使命。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党的百年历史,就是一部践行党的初心使命的历史,就是一部党与人民心连心、同呼吸、共命运的历史”。检察机关需筑牢“民之所忧,我必念之;民之所盼,我必行之”的理念,在司法为民上“精耕细作”,推动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要最大化保障案件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秉持“少捕慎诉慎押”“能动司法检察”“检察官客观公正立场”等司法理念,精准履行检察职能,加大对虚假诉讼的打击力度,强化对城乡弱势群体的司法救助,积极构建未成年人综合

保护工作闭环。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围绕党中央关于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部署,深耕生态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领域公益诉讼,保护好蓝天、碧水、净土。

奋进新征程,全面提升监督效能。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勇于自我革命是中国共产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显著标志”。检察机关要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自我革命的精神推进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提升法律监督核心战斗力,激发检察队伍创造性张力。在理念上强化“大与小、多与少、成与始”的辩证思考,着力加强基层基础建设,加大对相对薄弱基层检察院的指导帮扶。要持续深化与高校的合作,提高对共同富裕相关理论的检察研究水平,在实践中增强解决问题的能力。大力推进检察环节的精神富有,全面加强机关党建工作,深化党史学习教育,运用红色影视、微型党课等形式,将党史学习教育与人民检察史学习紧密结合,从中总结经验、汲取智慧,永葆敢于斗争善于斗争的昂扬锐气和一心为公的奉献精神。

【作者为金华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